

秦皇岛市清青环保设备有限公司
2025 年 1-8 月、2024 年度
审计报告

索引	页码
审计报告	1-2
公司财务报表	
— 资产负债表	1-2
— 利润表	3
— 现金流量表	4
—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5-6
— 财务报表附注	7-51

审计报告

XYZH/2025BJAA19B0532

秦皇岛市清青环保设备有限公司

秦皇岛市清青环保设备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秦皇岛市清青环保设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清青环保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5 年 8 月 31 日、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5 年 1-8 月、2024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清青环保公司 2025 年 8 月 31 日、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5 年 1-8 月、2024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清青环保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清青环保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清青环保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清青环保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 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

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清青环保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清青环保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 北京

二〇二五年十一月十日



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秦皇岛市清青环保设备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25年8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五、1	2,210,757.58	2,201,360.17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五、2	4,091,040.73	15,937,852.20
应收账款	五、3	102,416,151.23	134,636,613.77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五、5	11,858,266.38	9,840,837.84
其他应收款	五、4	8,743,468.75	9,521,626.13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五、6	93,035,781.94	106,144,877.23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五、7	9,589,755.52	9,928,407.03
流动资产合计		231,945,222.13	288,211,574.37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五、8	1,456,817.07	1,796,001.04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五、9	3,301,814.24	4,767,284.08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10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4,758,631.31	6,563,285.12
资产总计		236,703,853.44	294,774,859.49

法定代表人

李怀臣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何国广

会计机构负责人

刘亚飞

资产负债表 (续)

编制单位: 秦皇岛市清青环保设备有限公司

单位: 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25年8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五、12	12,983,333.71	21,341,545.20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五、13	69,740,848.07	78,621,450.09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五、15	62,363,118.39	62,384,967.62
应付职工薪酬	五、16	4,681,258.89	4,160,136.88
应交税费	五、17	63,163.37	41,554.14
其他应付款	五、14	107,625,058.06	164,129,300.25
其中: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五、18	7,402,462.27	33,436,627.84
流动负债合计		264,859,242.76	364,115,582.0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五、10	274,156.65	492,170.81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74,156.65	492,170.81
负 债 合 计		265,133,399.41	364,607,752.83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五、19	110,000,000.00	50,64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五、20	32,185,808.95	32,185,808.95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五、21	12,964,644.07	12,964,644.07
未分配利润	五、22	-183,579,998.99	-165,623,346.36
所有者权益合计		-28,429,545.97	-69,832,893.3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36,703,853.44	294,774,859.49

法定代表人: 李怀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何国广

会计机构负责人: 刘亚飞



利润表

编制单位：秦皇岛市清青环保设备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25年1-8月	2024年度
一、营业收入	五、23	29,100,521.27	137,864,651.44
减：营业成本	五、23	30,593,567.23	155,687,721.53
税金及附加	五、24	283,347.53	178,871.17
销售费用	五、25	504,943.33	688,876.01
管理费用	五、26	8,663,017.49	16,456,532.55
研发费用	五、27	2,164,849.79	7,184,398.34
财务费用	五、28	618,507.02	4,898,653.06
其中：利息费用	五、28	611,879.62	4,893,874.78
利息收入	五、28	1,179.99	13,358.67
加：其他收益	五、29	456,391.32	309,358.68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30		-733,900.0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31	3,313,789.42	-38,021,056.87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32	-8,147,649.83	-38,472,586.83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33		172,428.05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8,105,180.21	-123,976,158.19
加：营业外收入	五、34	98,741.68	93,125.27
减：营业外支出	五、35	168,228.26	138,091.86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8,174,666.79	-124,021,124.78
减：所得税费用	五、36	-218,014.16	32,442,494.43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7,956,652.63	-156,463,619.21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7,956,652.63	-156,463,619.21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六、综合收益总额		-17,956,652.63	-156,463,619.21

法定代表人

李怀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何国广

会计机构负责人

刘亚飞



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秦皇岛市青青环保设备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25年1-8月	2024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4,165,126.49	84,459,556.91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493,335.90	59,526,609.5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4,658,462.39	143,986,166.4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2,220,432.37	98,250,089.3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398,810.51	10,840,885.35
支付的各项税费		261,766.78	542,160.8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9,169,706.92	55,970,699.4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8,050,716.58	165,603,835.0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五、38	-53,392,254.19	-21,617,668.5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00.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59,300,640.00	59,36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0,2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053,324.00	1,04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4,353,964.00	31,299,36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0,200,000.00	16,75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01,312.48	839,153.19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501,312.48	17,589,153.1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3,852,651.52	13,710,206.8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五、38	460,397.33	-7,903,461.7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五、38	679,948.76	8,583,410.5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五、38	1,140,346.09	679,948.76

法定代表人：李振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何圣广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西改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秦皇岛市清青环保设备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25年1-8月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50,640,000.00	32,185,808.95	12,964,644.07	-165,623,346.36	-69,832,893.3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50,640,000.00	32,185,808.95	12,964,644.07	-165,623,346.36	-69,832,893.34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9,360,000.00			-17,956,652.63	41,403,347.37
（一）综合收益总额				-17,956,652.63	-17,956,652.63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59,360,000.00				59,360,000.00
1. 股东投入的资本	59,360,000.00				59,36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年提取					
2. 本年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110,000,000.00	32,185,808.95	12,964,644.07	-183,579,998.99	-28,429,545.97

法定代表人：李怀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何见广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亚飞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编制单位：秦皇岛市清青环保设备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24年度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50,640,000.00	24,834,853.87	12,964,644.07	-2,889,947.79	85,549,550.1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7,350,955.08		-6,269,779.36	1,081,175.72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50,640,000.00	32,185,808.95	12,964,644.07	-9,159,727.15	86,630,725.87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56,463,619.21	-156,463,619.21
（一）综合收益总额				-156,463,619.21	-156,463,619.21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资本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年提取					
2. 本年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50,640,000.00	32,185,808.95	12,964,644.07	-165,623,346.36	-69,832,893.34

法定代表人：李怀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何廷广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西改

一、公司的基本情况

秦皇岛市清青环保设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成立于 2001 年 1 月 5 日,注册地为秦皇岛市海港区海阳路 558 号。本公司属环保行业,主要从事环保设备的设计、制造、安装、销售及技术服务。本公司为上市公司北京韩建河山管业股份有限公司子公司。

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管理层于 2025 年 11 月 10 日批准报出。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

2. 持续经营

本公司对自 2025 年 8 月 31 日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价,未发现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和情况。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制定的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包括应收款项坏账准备、存货跌价准备、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收入确认和计量、长期资产减值等。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31 日、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5 年 1-8 月、2024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为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3. 营业周期

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 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本公司编制和披露财务报表遵循重要性原则。本财务报表附注中披露事项涉及重要性标准判断的事项及其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如下:

涉及重要性标准判断的披露事项	该事项在本财务报表附注中的披露位置	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账龄超过三年的重大应收账款	附注五、3	应收账款账龄超过三年且金额大于 1,000 万元
账龄超过一年的重大其他应付款	附注五、14	其他应付款账龄超过一年且金额大于 1,000 万元

6.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本公司现金流量表之现金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流量表之现金等价物指持有期限不超过 3 个月、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且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7. 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满足下列条件的，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即从其账户和资产负债表内予以转销：1) 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届满；2) 转移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或在“过手协议”下承担了及时将收取的现金流量全额支付给第三方的义务；并且实质上转让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或虽然实质上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如果金融负债的责任已履行、撤销或届满，则对金融负债进行终止确认。如果现有金融负债被同一债权人以实质上几乎完全不同条款的另一金融负债所取代，或现有负债的条款几乎全部被实质性修改，则此类替换或修改作为终止确认原负债和确认新负债处理，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会计进行确认和终止确认。

(2) 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的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根据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当且仅当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才对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

在判断业务模式时，本公司考虑包括企业评价和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金融资产业绩的方式、影响金融资产业绩的风险及其管理方式以及相关业务管理人员获得报酬的方式等。在评估是否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时，本公司需要对金融资产到期日前的出售原因、时间、频率和价值等进行分析判断。

在判断合同现金流量特征时，本公司需要判断合同现金流量是否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时，包含对货币时间价值的修正进行评估时，需要判断与基准现金流量相比是否具有显著差异，对包含提前还款特征的金融资产，需要判断提前还款特征的公允价值是否非常小等。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但是因销售商品或提供服务等产生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①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本公司该分类的金融资产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其他应收款。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①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除利息收入、减值损失及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本公司不可撤销地选择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一经作出，不得撤销。本公司仅将相关股利收入（明确作为投资成本部分收回的股利收入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的后续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不需计提减值准备。当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除上述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分类或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将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所有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在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确认的或有对价构成金融资产的，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 金融负债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除了签发的财务担保合同、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及由于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以外，本公司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均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本公司将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包括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合同资产、租赁应收款、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进行减值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1)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金融工具整个预计存续期内所有可能发生的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 12 个月内（若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少于 12 个月，则为预计存续期）可能发生的金融工具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

对于因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等日常经营活动形成的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等应收款项，本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租赁应收款、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以及合同资产，本公司选择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只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

本公司采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对金融工具和合同资产的减值进行评估时，根据历史还款数据并结合经济政策、宏观经济指标、行业风险等因素推断债务人信用风险的预期变动。不同的估计可能会影响减值准备的计提，已计提的减值准备可能并不等于未来实际的减值损失金额。

2)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减值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本公司基于单项和组合评估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以组合为基础进行评估时，本公司基于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将金融工具分为不同组别。本公司采用的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包括：金融工具类型、信用风险评级、债务人所处地理位置、债务人所处行业、逾期信息、应收款项账龄等。

①应收账款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本公司根据应收账款的账龄、款项性质、信用风险敞口、历史回款情况等信息为基础，按信用风险特征的相似性和相关性进行分组。对于应收账款，本公司判断账龄为其信用风险主要影响因素，因此，本公司以账龄组合为基础评估其预期信用损失。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账款外，基于应收账款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 1：账龄组合	本组合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组合 2：关联方组合	母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等关联方组合，不计提坏账

②其他应收款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本公司依据其他应收款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损失。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其他应收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秦皇岛市清青环保设备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8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 1：账龄组合	本组合以其他应收款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组合 2：其他信用组合	母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等关联方、押金、备用金组合，不计提坏账

账龄组合中，不同账龄的预期损失率估计如下：

账 龄	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率 (%)	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率 (%)
1 年以内（含 1 年，下同）	3	3
1-2 年	10	10
2-3 年	30	30
3-4 年	50	50
4-5 年	80	80
5 年以上	100	100

③应收票据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本公司基于应收票据的承兑人信用风险作为共同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并确定预期信用损失会计估计政策：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 1：信用风险较小的银行承兑汇票	承兑人为银行信用等级较高的 6 家大型商业银行（中国银行、中国农业银行、中国建设银行、中国工商银行、中国邮政储蓄银行、交通银行）和 9 家股份制商业银行（招商银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中信银行、中国光大银行、华夏银行、中国民生银行、平安银行、兴业银行、浙商银行）的银行承兑汇票。该组合不计提信用减值损失。
组合 2：信用风险较高的银行承兑汇票及商业承兑汇票	承兑人为非“6+9”银行之外的银行承兑汇票和所有的商业承兑汇票。该组合按照 3%的比例计提信用减值损失

3)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减值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若某一客户信用风险特征与组合中其他客户显著不同，或该客户信用风险特征发生显著变化，例如客户发生严重财务困难，应收该客户款项的预期信用损失率已显著

高于其所处于账龄、逾期区间的预期信用损失率等,本公司对应收该客户款项按照单项计提损失准备。

4) 减值准备的核销

当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时,本公司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已减记的金融资产以后又收回的,作为减值损失的转回计入收回当期的损益。

(5)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对于金融资产转移交易,本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与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及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①集团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及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①集团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之和,与分摊的前述金融资产整体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对所转移金融资产提供财务担保方式继续涉入的,按照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和财务担保金额两者之中的较低者,确认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财务担保金额,是指所收到的对价中,将被要求偿还的最高金额。

(6) 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的区分及相关处理方法

本公司按照以下原则区分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1)如果本公司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有些金融工具虽然没有明确地包含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义务的条款和条件,但有可能通过其他条款和条件间接地形成合同义务。(2)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

用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需要考虑用于结算该工具的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还是为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发行方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如果是前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金融负债;如果是后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权益工具。在某些情况下,一项金融工具合同规定本公司须用或可用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其中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等于可获取或需交付的自身权益工具的数量乘以其结算时的公允价值,则无论该合同权利或义务的金额是固定的,还是完全或部分地基于除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的市场价格以外的变量(例如利率、某种商品的价格或某项金融工具的价格)的变动而变动,该合同分类为金融负债。

本公司在合并报表中对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进行分类时,考虑了集团成员和金融工具持有方之间达成的所有条款和条件。如果集团作为一个整体由于该工具而承担了交付现金、其他金融资产或者以其他导致该工具成为金融负债的方式进行结算的义务,则该工具应当分类为金融负债。

(7)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本公司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1)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2)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8. 存货

本公司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工程施工等。

存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存货实行永续盘存制,领用或发出存货,采用加权平均法确定其实际成本。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本公司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在确定其可变现净值时,库存商品、在产品 and 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按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用于生产而持有的材料存货,按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

9. 合同资产与合同负债

(1) 合同资产

合同资产，是指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如本公司向客户销售两项可明确区分的商品，因已交付其中一项商品而有权收取款项，但收取该款项还取决于交付另一项商品的，本公司将该收款权利作为合同资产。

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和会计处理方法，详见上述附注三、7（4）金融工具减值相关内容。

（2）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反映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本公司在向客户转让商品之前，客户已经支付了合同对价或本公司已经取得了无条件收取合同对价权利的，在客户实际支付款项与到期应支付款项孰早时点，按照已收或应收的金额确认合同负债。

10.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

（1）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金额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包括合同履约成本和合同取得成本。根据其流动性，合同履约成本分别列报在存货和其他非流动资产中，合同取得成本分别列报在其他流动资产和其他非流动资产中。

合同履约成本，即本公司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存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等相关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合同取得成本，即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如果该资产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本公司选择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的简化处理。增量成本，是指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如销售佣金等）。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除预期能够收回的增量成本之外的其他支出（如无论是否取得合同均会发生的差旅费等），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但是，明确由客户承担的除外。

（2）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摊销

本公司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3）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减值

本公司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差额的，本公司将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①企业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②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11. 固定资产

本公司固定资产是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年的有形资产。

固定资产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本公司固定资产包括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设备、电子设备及其他等。

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和单独计价入账的土地外，本公司对所有固定资产计提折旧。计提折旧时采用平均年限法。本公司固定资产的分类折旧年限、预计净残值率、折旧率如下：

序号	类别	折旧年限(年)	预计残值率(%)	年折旧率(%)
1	房屋及建筑物	20	5	4.75
2	机器设备	5-10	5	19.00-9.50
3	运输设备	5	5	19.00
4	电子设备及其他	5	5	19.00

本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12.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必要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结转固定资产，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待办理了竣工决算手续后再对固定资产原值差异进行调整。

13. 借款费用

本公司将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构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确定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包括需要经过 1 年以上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当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后发生的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

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在资本化期间内的每一会计期间,本公司按照以下方法确认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借入专门借款的,按照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占用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其中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14. 无形资产

本公司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专利权、软件等,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量,其中,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的其他支出作为实际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对非同一控制下合并中取得被购买方拥有的但在其财务报表中未确认的无形资产,在进行初始确认时,按公允价值确认计量。

(1)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土地使用权从出让起始日起,按其出让年限平均摊销;专利权和软件按预计使用年限、合同规定的受益年限和法律规定的有效年限三者中最短者分期平均摊销。摊销金额按其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当期损益。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无形资产无法预见其为本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其使用寿命不确定。在每个会计期间,本公司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进行复核。

(2)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包括研发人员职工薪酬、直接投入费用、折旧及待摊费用、设计费用、装备调试费、委托外部研究开发费用、其他费用等。

本公司根据内部研究开发项目支出的性质以及研发活动最终形成无形资产是否具有较大不确定性,将其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专利技术的研发在进入生产试验阶段前为研究阶段,在开始生产试验起至获得专利技术批件期间为开发阶段。研究阶段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开发阶段的支出,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予以资本化:本公司评估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本公司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无形资产预计能够为本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本公司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对于不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开发阶段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15. 长期资产减值

本公司于每一资产负债表日对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项目进行检查,当存在减值迹象时,本公司进行减值测试。对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尚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开发支出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期末均进行减值测试。

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减值

本公司在进行减值测试时,按照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确定其可收回金额。减值测试后,若该资产的账面价值超过其可收回金额,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

本公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回收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回收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回收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参考公平交易中类似资产的销售协议价格或可观察到的市场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的增量成本确定。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管理层必须估计该项资产或资产组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并选择恰当的折现率确定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上述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16. 职工薪酬

本公司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福利。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职工工资、福利费、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等,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费、失业保险费等,按照公司承担的风险和义务,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设定受益计划。对于设定提存计划在根据在资产负债表日为换取职工在会计期间提供的服务而向单独主体缴存的提存金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辞退福利是由于解除劳动关系产生,在企业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和企业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根据设定提存计划处理。不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适用关于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在报告期末,将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中的服务成本、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17. 收入确认原则和计量方法

(1) 收入确认原则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或该服务的提供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时,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本公司确认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作为负债不计入交易价格。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合同开始日,本公司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不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公司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1) 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2) 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3) 在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考虑下列迹象:

1) 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

2)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

3)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实物转移给客户。

4)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

5)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

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合同资产列示,合同资产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计提减值。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

为应收款项列示。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义务作为合同负债列示。

(2) 本公司收入具体确认原则

本公司营业收入主要为环保工程及环保设备收入:公司完成设备安装工程后,与客户办理验收与移交手续,在设备验收合格移交给客户时一次性确认收入。

18.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在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实际收到的金额计量,对于按照固定的定额标准拨付的补助,或对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时,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1元)计量。

本公司的政府补助包括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中,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如果政府文件中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本公司按照上述区分原则进行判断,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的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摊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19.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

本公司对除以下情形外的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1)暂时性差异产生于商誉的初始确认或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2)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的。

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除以下情形外产生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1）暂时性差异产生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2）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能同时满足以下条件的：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本公司在很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可抵扣亏损的限度内，就所有尚未利用的可抵扣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取得应纳税所得额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因此存在不确定性。

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20. 租赁

（1） 租赁的识别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本公司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本公司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分拆后进行会计处理。各租赁部分分别按照租赁准则进行会计处理，非租赁部分按照其他适用的企业会计准则进行会计处理。

（2）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1) 租赁确认

除了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使用权资产，是指本公司作为承租人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①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②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③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④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除外）。本公司按照租赁准则有关规定重新计量租赁负债的，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根据与使用权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消耗方式以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

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计提的折旧金额根据使用权资产的用途，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或者当期损益。

本公司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对租赁负债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①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②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③本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购买选择权时，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④租赁期反映出本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时，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⑤根据本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因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但应当资本化的除外。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本公司确认租赁负债的利息时，增加租赁负债的账面金额；支付租赁付款额时，减少租赁负债的账面金额。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2) 租赁变更

租赁变更，是指原合同条款之外的租赁范围、租赁对价、租赁期限的变更，包括增加或终止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延长或缩短合同规定的租赁期等。租赁变更生效日，是指双方就租赁变更达成一致的日期。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①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或延长了租赁期限；②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或租赁期限延长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本公司按照租赁准则有关规定对变更后合同的对价进行分摊，重新确定变更后的租赁期；并采用修订后的折现率对变更后的租赁付款额进行折现，以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就上述租赁负债调整的影响，本公司区分以下情形进行会计处理：①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承租人应当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②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承租人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3) 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短期租赁和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本公司将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计

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3) 本公司为出租人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如果一项租赁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本公司将该项租赁分类为融资租赁,除此之外分类为经营租赁。

1) 融资租赁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本公司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以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

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本公司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经营租赁

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本公司采用直线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

本公司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资本化至租赁标的资产的成本,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相同的确认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本公司自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的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21.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财政部于 2023 年 10 月发布《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涉及①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②供应商融资安排的披露;③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其中①、②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③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也可以选择自发布年度起施行。本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开始执行前述规定。本公司管理层认为,前述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报告产生重大影响。

财政部于 2024 年 12 月发布《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涉及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的会计处理,于印发之日起施行,允许企业自发布年度提前执行。本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开始执行前述规定。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无。

四、 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应税销售收入计算销项税，并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	6%、9%、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缴增值税	7%
教育费附加	实缴增值税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缴增值税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25%

2. 税收优惠

本公司系高新技术企业，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 GR202213000434，经国家税务总局秦皇岛市海港区税务局备案登记，减按 15%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有效期自 2022 年度至 2024 年度。2025 年高新技术企业认定正在申请办理中，但存在不确定性，2025 年度企业所得税税率按 25% 确认。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货币资金

项目	2025 年 8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库存现金	39.20	49.20
银行存款	1,140,306.89	679,899.56
其他货币资金	1,070,411.49	1,521,411.41
合计	2,210,757.58	2,201,360.17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2. 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项目	2025 年 8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承兑汇票	3,017,340.95	602,775.46
商业承兑汇票	1,200,000.00	15,828,000.00
合计	4,217,340.95	16,430,775.46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列示

秦皇岛市清青环保设备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8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2025 年 8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217,340.95	100.00	126,300.22	2.99	4,091,040.73
其中：信用风险较低的 银行承兑汇票	7,333.70	0.17			7,333.70
信用风险较高的 银行承兑汇票	3,010,007.25	71.38	90,300.22	3.00	2,919,707.03
商业承兑汇票	1,200,000.00	28.45	36,000.00	3.00	1,164,000.00
合计	4,217,340.95	100.00	126,300.22	2.99	4,091,040.73

(续)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6,430,775.46	100.00	492,923.26	3.00	15,937,852.20
其中：信用风险较低的 银行承兑汇票					
信用风险较高的 银行承兑汇票	602,775.46	3.67	18,083.26	3.00	584,692.20
商业承兑汇票	15,828,000.00	96.33	474,840.00	3.00	15,353,160.00
合计	16,430,775.46	100.00	492,923.26	3.00	15,937,852.20

(3) 应收票据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秦皇岛市清青环保设备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8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类别	2025 年 1 月 1 日	本期变动金额				2025 年 8 月 31 日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信用风险较高的银行承兑汇票	18,083.26	72,216.96				90,300.22
商业承兑汇票	474,840.00	-438,840.00				36,000.00
合计	492,923.26	-366,623.04				126,300.22

(续)

类别	2024 年 1 月 1 日	本年变动金额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信用风险较高的银行承兑汇票	1,319,229.53	-1,301,146.27				18,083.26
商业承兑汇票		474,840.00				474,840.00
合计	1,319,229.53	-826,306.27				492,923.26

(4) 已经背书或贴现且在 2025 年 8 月 31 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5,928,080.74	3,010,007.25
商业承兑汇票		1,200,000.00
合计	5,928,080.74	4,210,007.25

3.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账龄列示

账龄	2025 年 8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含 1 年)	21,384,694.63	30,581,942.82
1-2 年	2,406,850.33	15,057,448.20
2-3 年	16,609,903.83	34,144,991.40
3-4 年	108,215,122.34	109,810,741.50
4-5 年	68,861,691.47	63,067,805.58

秦皇岛市清青环保设备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8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账龄	2025 年 8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5 年以上	51,050,092.70	51,508,896.70
合计	268,528,355.30	304,171,826.20

(2) 账龄超过三年的重大应收账款

单位名称	2025 年 8 月 31 日余额	账龄	未收回原因
唐山中厚板材有限公司	41,571,294.10	3-4 年	客户资金紧张,正在积极催收
河北鑫达钢铁有限公司	37,870,570.90	3-5 年	客户资金紧张,正在积极催收
广西北港新材料有限公司	31,014,275.05	4-5 年	客户资金紧张,正在积极催收
河北荣信钢铁有限公司	37,143,581.50	3 年以上	客户资金紧张,正在积极催收
中冶赛迪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17,355,934.43	3-5 年	客户资金紧张,正在积极催收
吉林鑫达钢铁有限公司	16,795,748.78	5 年以上	客户资金紧张,正在积极催收
合计	181,751,404.76		

(3) 应收账款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列示

类别	2025 年 8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68,528,355.30	100.00	166,112,204.07	61.86	102,416,151.23
其中: 账龄组合	268,528,355.30	100.00	166,112,204.07	61.86	102,416,151.23
合计	268,528,355.30	100.00	166,112,204.07	61.86	102,416,151.23

(续)

类别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04,171,826.20	100.00	169,535,212.43	55.74	134,636,613.77

秦皇岛市清青环保设备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8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类别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其中：账龄组合	304,171,826.20	100.00	169,535,212.43	55.74	134,636,613.77
合计	304,171,826.20	100.00	169,535,212.43	55.74	134,636,613.77

注：对于应收账款，本公司判断账龄为其信用风险主要影响因素，因此本公司以账龄组合为基础评估其预期信用损失。账龄自款项实际发生的月份算起。

(4) 应收账款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2025 年 1 月 1 日	本期变动金额				2025 年 8 月 31 日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69,535,212.43	-3,423,008.36				166,112,204.07
合计	169,535,212.43	-3,423,008.36				166,112,204.07

(续)

类别	2024 年 1 月 1 日	本年变动金额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31,806,290.59	37,728,921.84				169,535,212.43
合计	131,806,290.59	37,728,921.84				169,535,212.43

(5) 按欠款方归集的 2025 年 8 月 31 日前五名的应收账款余额情况

按欠款方归集的 2025 年 8 月 31 日前五名应收账款金额 180,857,426.16 元，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67.35%，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汇总金额 105,225,742.26 元。

4. 其他应收款

项目	2025 年 8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8,743,468.75	9,521,626.13
合计	8,743,468.75	9,521,626.13

其他应收款

秦皇岛市清青环保设备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8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

款项性质	2025 年 8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关联方往来款	3,360,366.00	2,486,000.00
保证金	2,843,260.00	5,664,367.97
往来及代垫款项	2,544,231.36	201,000.00
备用金	2,141,462.45	2,850,567.24
押金	10,300.00	
合计	10,899,619.81	11,201,935.21

(2) 其他应收款按账龄列示

账龄	2025 年 8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含 1 年）	4,547,628.64	4,068,583.24
1-2 年	3,743,983.95	4,842,891.86
2-3 年	560,197.22	380,160.00
3-4 年	495,160.00	1,022,300.10
4-5 年	1,243,500.00	630,000.00
5 年以上	309,150.00	258,000.01
合计	10,899,619.81	11,201,935.21

注：本公司不存在账龄超过三年的重大其他应收款。

(3) 其他应收款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列示

类别	2025 年 8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0,899,619.81	100.00	2,156,151.06	19.78	8,743,468.75
其中：账龄组合	8,747,857.36	80.26	2,156,151.06	24.65	6,591,706.30
其他信用组合	2,151,762.45	19.74			2,151,762.45
合计	10,899,619.81	100.00	2,156,151.06	19.78	8,743,468.75

(续)

类别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秦皇岛市清青环保设备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8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类别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1,201,935.21	100.00	1,680,309.08	15.00	9,521,626.13
其中：账龄组合	8,351,367.97	74.55	1,680,309.08	20.12	6,671,058.89
其他信用组合	2,850,567.24	25.45			2,850,567.24
合计	11,201,935.21	100.00	1,680,309.08	15.00	9,521,626.13

注：对于其他应收款，本公司判断账龄为其信用风险主要影响因素，因此，本公司以账龄组合为基础评估其预期信用损失，账龄自款项实际发生的月份算起。母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等关联方、押金、备用金组合，不计提坏账。

其他应收款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5 年 1 月 1 日余额	1,680,309.08			1,680,309.08
年初余额在本期	—	—	—	—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475,841.98			475,841.98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5 年 8 月 31 日余额	2,156,151.06			2,156,151.06

（续）

秦皇岛市清青环保设备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8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 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 期信用损失(已 发生信用减值)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	867,590.10			867,590.10
年初余额在本期	—	—	—	—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年计提	1,118,441.30			1,118,441.30
本年转回				
本年转销				
本年核销	305,722.32			305,722.32
其他变动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680,309.08			1,680,309.08

(4) 按欠款方归集的 2025 年 8 月 31 日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2025 年 8 月 31 日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 期末余额合计 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赵晓明	关联方往来款	3,360,366.00	4 年以内	30.83	239,210.98
周佳兴	往来款项及其他	887,200.00	1-2 年	8.14	88,720.00
郭垒垒	往来款项及其他	783,900.00	1-2 年	7.19	78,390.00
山西新光华铸管有限公司	保证金	500,000.00	4-5 年	4.59	400,000.00
李鹏程	备用金	486,150.00	1 年以内	4.46	14,584.50
合计	—	6,017,616.00	—	55.21	820,905.48

5.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账龄

秦皇岛市清青环保设备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8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2025 年 8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10,190,286.23	85.94	6,453,606.72	65.58
1—2 年	1,331,935.21	11.23	2,644,138.51	26.87
2—3 年	161,692.00	1.36	224,865.90	2.28
3 年以上	174,352.94	1.47	518,226.71	5.27
合计	11,858,266.38	100.00	9,840,837.84	100.00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本期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预付款项汇总金额 4,992,939.85 元，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42.11%。

6. 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目	2025 年 8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5,538,944.79	4,965,999.22	572,945.57	5,563,544.79	4,717,699.26	845,845.53
工程施工	117,622,291.64	25,159,455.27	92,462,836.37	150,403,415.78	45,104,384.08	105,299,031.70
合计	123,161,236.43	30,125,454.49	93,035,781.94	155,966,960.57	49,822,083.34	106,144,877.23

(2) 存货跌价准备

项目	2025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5 年 8 月 31 日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4,717,699.26	248,299.96				4,965,999.22
工程施工	45,104,384.08	7,899,349.87		27,844,278.68		25,159,455.27
合计	49,822,083.34	8,147,649.83		27,844,278.68		30,125,454.49

(续)

项目	2024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4,717,699.26					4,717,699.26
工程施工	6,631,797.25	38,472,586.83				45,104,384.08
合计	11,349,496.51	38,472,586.83				49,822,083.34

7.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待认证进项税额	3,157,215.72	3,474,589.34
预付费用及其他	6,432,539.80	6,453,817.69
合计	9,589,755.52	9,928,407.03

8. 固定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固定资产	1,456,817.07	1,796,001.04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1,456,817.07	1,796,001.04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2025年1月1日余额	2,144,796.82	176,581.95	2,994,845.38	143,962.55	5,460,186.70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2025年8月31日余额	2,144,796.82	176,581.95	2,994,845.38	143,962.55	5,460,186.70
二、累计折旧					
1. 2025年1月1日余额	903,848.25	174,417.83	2,351,280.04	88,448.38	3,517,994.50
2. 本期增加金额	91,890.88		232,722.07	14,571.02	339,183.97
(1) 计提	91,890.88		232,722.07	14,571.02	339,183.97
3. 本期减少金额					
4. 2025年8月31日余额	995,739.13	174,417.83	2,584,002.11	103,019.40	3,857,178.47
三、减值准备					

秦皇岛市清青环保设备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8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及其他	合计
1. 2025年1月1日余额			146,191.16		146,191.16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2025年8月31日余额			146,191.16		146,191.16
四、账面价值					
1. 2025年8月31日账面价值	1,149,057.69	2,164.12	264,652.11	40,943.15	1,456,817.07
2. 2025年1月1日账面价值	1,240,948.57	2,164.12	497,374.18	55,514.17	1,796,001.04

(续)

项目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2024年1月1日余额	2,144,796.82	176,581.95	3,465,178.99	143,962.55	5,930,520.31
2. 本年增加金额			456,100.00		456,100.00
(1) 购置			456,100.00		456,100.00
3. 本年减少金额			926,433.61		926,433.61
(1) 处置或报废			926,433.61		926,433.61
4. 2024年12月31日余额	2,144,796.82	176,581.95	2,994,845.38	143,962.55	5,460,186.70
二、累计折旧					
1. 2024年1月1日余额	766,012.00	174,417.83	2,728,529.76	66,164.44	3,735,124.03

秦皇岛市清青环保设备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8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及其他	合计
2. 本年增加金额	137,836.25		149,765.00	22,283.94	309,885.19
(1) 计提	137,836.25		149,765.00	22,283.94	309,885.19
3. 本年减少金额			527,014.72		527,014.72
(1) 处置或报废			527,014.72		527,014.72
4. 2024年12月31日余额	903,848.25	174,417.83	2,351,280.04	88,448.38	3,517,994.50
三、减值准备					
1. 2024年1月1日余额			358,669.04		358,669.04
2. 本年增加金额			212,477.88		212,477.88
(1) 计提			212,477.88		212,477.88
3. 本年减少金额					
4. 2024年12月31日余额			146,191.16		146,191.16
四、账面价值					
1. 2024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	1,240,948.57	2,164.12	497,374.18	55,514.17	1,796,001.04
2. 2024年1月1日账面价值	1,378,784.82	2,164.12	377,980.19	77,798.11	1,836,727.24

9. 无形资产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2025 年 1 月 1 日余额	3,442,266.82	25,828,175.90	29,270,442.72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秦皇岛市清青环保设备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8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合计
4. 2025 年 8 月 31 日余额	3, 442, 266. 82	25, 828, 175. 90	29, 270, 442. 72
二、累计摊销			
1. 2025 年 1 月 1 日余额	604, 722. 44	23, 898, 436. 20	24, 503, 158. 64
2. 本期增加金额	62, 022. 80	1, 403, 447. 04	1, 465, 469. 84
（1）计提	62, 022. 80	1, 403, 447. 04	1, 465, 469. 84
3. 本期减少金额			
4. 2025 年 8 月 31 日余额	666, 745. 24	25, 301, 883. 24	25, 968, 628. 48
三、减值准备			
1. 2025 年 1 月 1 日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2025 年 8 月 31 日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2025 年 8 月 31 日账面价值	2, 775, 521. 58	526, 292. 66	3, 301, 814. 24
2. 2025 年 1 月 1 日账面价值	2, 837, 544. 38	1, 929, 739. 70	4, 767, 284. 08

（续）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	3, 442, 266. 82	25, 828, 175. 90	29, 270, 442. 72
2. 本年增加金额			
3. 本年减少金额			
4.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3, 442, 266. 82	25, 828, 175. 90	29, 270, 442. 72
二、累计摊销			
1.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	511, 688. 24	21, 793, 265. 64	22, 304, 953. 88

秦皇岛市清青环保设备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8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合计
2. 本年增加金额	93,034.20	2,105,170.56	2,198,204.76
(1) 计提	93,034.20	2,105,170.56	2,198,204.76
3. 本年减少金额			
4.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604,722.44	23,898,436.20	24,503,158.64
三、减值准备			
1.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			
2. 本年增加金额			
3. 本年减少金额			
4.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2024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	2,837,544.38	1,929,739.70	4,767,284.08
2. 2024 年 1 月 1 日账面价值	2,930,578.58	4,034,910.26	6,965,488.84

10.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由于本公司预期未来无法产生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弥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因此公司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期初期末递延所得税资产均为0。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目	2025 年 8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1,827,711.00	274,156.65	3,281,138.73	492,170.81
合计	1,827,711.00	274,156.65	3,281,138.73	492,170.81

(3)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秦皇岛市清青环保设备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8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2025 年 8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198,520,109.84	221,676,719.27
可抵扣亏损	129,822,109.72	90,292,360.70
合计	328,342,219.56	311,969,079.97

（4）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年份	2025 年 8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30	39,529,749.02	
2031		
2032	13,965,602.61	13,965,602.61
2033	29,660,506.96	29,660,506.96
2034	46,666,251.13	46,666,251.13
合计	129,822,109.72	90,292,360.70

11.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目	2025 年 8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价值	受限情况	账面价值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1,070,411.49	诉讼冻结	1,521,411.41	诉讼冻结
应收票据	4,083,707.03	已背书或贴现	15,937,852.20	已背书或贴现
合计	5,154,118.52		17,459,263.61	—

12. 短期借款

借款类别	2025 年 8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质押借款	2,973,750.38	1,040,000.00
抵押借款		5,200,000.00
保证借款	10,000,000.00	15,000,000.00
应付利息	9,583.33	101,545.20
合计	12,983,333.71	21,341,545.20

13. 应付账款

项目	2025 年 8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货款	59,505,888.46	68,344,381.42

秦皇岛市清青环保设备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8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2025 年 8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工程款	9,603,254.85	10,206,742.39
运费及其他	631,704.76	70,326.28
合计	69,740,848.07	78,621,450.09

14. 其他应付款

项目	2025 年 8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07,625,058.06	164,129,300.25
合计	107,625,058.06	164,129,300.25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款项性质	2025 年 8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关联方往来款	54,958,149.16	102,599,469.17
其他往来款项	4,638,827.59	15,995,251.64
押金及其他	1,247,125.32	1,465,272.44
诉讼待退款	39,480,955.99	44,069,307.00
合计	107,625,058.06	164,129,300.25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大其他应付款

单位名称	2025 年 8 月 31 日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李怀臣	20,968,543.08	关联方资金支持
合计	20,968,543.08	

15. 合同负债

项目	2025 年 8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预收合同款	62,363,118.39	62,384,967.62
合计	62,363,118.39	62,384,967.62

16.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分类

项目	2025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5年8月31日
短期薪酬	2,576,672.46	7,369,535.40	7,134,384.69	2,811,823.17

秦皇岛市清青环保设备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1月1日至2025年8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2025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5年8月31日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583,464.42	374,429.90	138,458.60	1,819,435.72
辞退福利		169,420.88	119,420.88	50,000.00
合计	4,160,136.88	7,913,386.18	7,392,264.17	4,681,258.89

(续)

项目	2024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年12月31日
短期薪酬	1,856,265.92	12,138,257.89	11,417,851.35	2,576,672.46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317,092.95	803,681.57	537,310.10	1,583,464.42
辞退福利				
合计	3,173,358.87	12,941,939.46	11,955,161.45	4,160,136.88

(2) 短期薪酬

项目	2025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5年8月31日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225,233.98	6,963,179.90	6,954,932.27	2,233,481.61
职工福利费		41,873.74	41,873.74	
社会保险费	85,089.48	267,520.76	87,813.68	264,796.56
其中: 医疗保险费	34,622.33	255,554.95	75,672.36	214,504.92
工伤保险费	50,467.15	11,965.81	12,141.32	50,291.64
住房公积金	266,349.00	96,961.00	49,765.00	313,545.00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合计	2,576,672.46	7,369,535.40	7,134,384.69	2,811,823.17

(续)

项目	2024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年4月30日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507,905.23	11,285,834.65	10,568,505.90	2,225,233.98
职工福利费		108,027.39	108,027.39	
社会保险费	127,617.69	513,265.85	555,794.06	85,089.48
其中: 医疗保险费	79,902.58	486,519.89	531,800.14	34,622.33
工伤保险费	47,715.11	26,745.96	23,993.92	50,467.15
住房公积金	220,743.00	231,130.00	185,524.00	266,349.00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合计	1,856,265.92	12,138,257.89	11,417,851.35	2,576,672.46

(3) 设定提存计划

秦皇岛市清青环保设备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8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2025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5年8月31日
基本养老保险	1,565,758.01	359,769.08	135,116.56	1,790,410.53
失业保险费	17,706.41	14,660.82	3,342.04	29,025.19
合计	1,583,464.42	374,429.90	138,458.60	1,819,435.72

(续)

项目	2024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年12月31日
基本养老保险	1,310,131.68	742,306.12	486,679.79	1,565,758.01
失业保险费	6,961.27	61,375.45	50,630.31	17,706.41
合计	1,317,092.95	803,681.57	537,310.10	1,583,464.42

17. 应交税费

项目	2025 年 8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个人所得税	21,774.69	41,554.14
房产税	4,752.88	
土地使用税	36,635.80	
合计	63,163.37	41,554.14

18. 其他流动负债

项目	2025 年 8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已背书未终止确认的票据	5,212,256.87	25,922,775.46
待转增值税销项税	2,190,205.40	7,513,852.38
合计	7,402,462.27	33,436,627.84

19. 实收资本

投资者名称	2025 年 8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
北京韩建河山管业股份有限公司	109,890,000.00	99.90	50,589,360.00	99.90
贾英杰	110,000.00	0.10	50,640.00	0.10
合计	110,000,000.00	100.00	50,640,000.00	100.00

注：2025 年 7 月，股东北京韩建河山管业股份有限公司实缴出资 59,300,640.00 元、贾英杰实缴出资 59,360.00 元，本次出资经北京永正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永正和验字（2025）第 007 号验资报告验证。

20. 资本公积

秦皇岛市清青环保设备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8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2025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5年8月31日
股本溢价	500,000.00			500,000.00
其他资本公积	31,685,808.95			31,685,808.95
合计	32,185,808.95			32,185,808.95

(续)

项目	2024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年12月31日
股本溢价	500,000.00			500,000.00
其他资本公积	31,685,808.95			31,685,808.95
合计	32,185,808.95			32,185,808.95

21. 盈余公积

项目	2025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5年8月31日
法定盈余公积	12,964,644.07			12,964,644.07
合计	12,964,644.07			12,964,644.07

(续)

项目	2024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年12月31日
法定盈余公积	12,964,644.07			12,964,644.07
合计	12,964,644.07			12,964,644.07

22. 未分配利润

项目	2025 年 1-8 月	2024 年度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65,623,346.36	-2,889,947.79
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其中：《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新规定追溯调整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变更		-6,269,779.36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165,623,346.36	-9,159,727.15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7,956,652.63	-156,463,619.21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秦皇岛市清青环保设备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8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2025 年 1-8 月	2024 年度
本期期末余额	-183, 579, 998. 99	-165, 623, 346. 36

23.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目	2025 年 1-8 月		2024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3, 789, 037. 27	25, 282, 083. 23	137, 864, 651. 44	155, 687, 721. 53
其他业务	5, 311, 484. 00	5, 311, 484. 00		
合计	29, 100, 521. 27	30, 593, 567. 23	137, 864, 651. 44	155, 687, 721. 53

24. 税金及附加

项目	2025 年 1-8 月	2024 年度
城市维护建设税	16, 929. 45	14, 699. 49
教育费附加	7, 255. 48	7, 995. 00
地方教育费附加	4, 836. 99	5, 330. 01
房产税	19, 011. 52	28, 517. 28
土地使用税	190, 506. 16	43, 962. 96
车船使用税	8, 400. 00	15, 644. 55
印花税	36, 407. 93	62, 721. 88
合计	283, 347. 53	178, 871. 17

25. 销售费用

项目	2025 年 1-8 月	2024 年度
职工薪酬	283, 201. 72	166, 286. 62
业务招待费	119, 903. 64	334, 445. 64
差旅费	73, 575. 40	160, 492. 08
其他	28, 262. 57	27, 651. 67
合计	504, 943. 33	688, 876. 01

26. 管理费用

项目	2025 年 1-8 月	2024 年度
职工薪酬	4, 321, 298. 94	8, 675, 340. 80
折旧摊销	1, 804, 653. 81	2, 508, 089. 95
差旅费	455, 063. 15	1, 397, 088. 76
中介费	1, 112, 099. 50	1, 781, 230. 42

秦皇岛市清青环保设备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8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2025 年 1-8 月	2024 年度
租赁费	319,306.43	688,292.35
业务招待费	227,497.28	478,264.08
车辆费用	119,430.47	313,825.54
办公费	90,330.86	352,061.97
其他	213,337.05	262,338.68
合计	8,663,017.49	16,456,532.55

27. 研发费用

项目	2025 年 1-8 月	2024 年度
材料及动力费	1,052,319.23	4,775,073.24
职工薪酬	682,530.56	1,034,891.56
其他	430,000.00	1,374,433.54
合计	2,164,849.79	7,184,398.34

28. 财务费用

项目	2025 年 1-8 月	2024 年度
利息费用	611,879.62	4,893,874.78
减：利息收入	1,179.99	13,358.67
加：手续费及其他	7,807.39	18,136.95
合计	618,507.02	4,898,653.06

29. 其他收益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2025 年 1-8 月	2024 年度
进项税加计扣除	455,786.40	305,457.00
其他	604.92	3,901.68
合计	456,391.32	309,358.68

30. 投资收益

项目	2025 年 1-8 月	2024 年度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债务重组损益		-733,900.00
合计		-733,900.00

31. 信用减值损失

秦皇岛市清青环保设备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8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2025 年 1-8 月	2024 年度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366,623.04	826,306.27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3,423,008.36	-37,728,921.84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475,841.98	-1,118,441.30
合计	3,313,789.42	-38,021,056.87

32.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2025 年 1-8 月	2024 年度
存货跌价损失	-8,147,649.83	-38,472,586.83
合计	-8,147,649.83	-38,472,586.83

33. 资产处置收益

项目	2025 年 1-8 月	2024 年度
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172,428.05
合计		172,428.05

34. 营业外收入

项目	2025 年 1-8 月	2024 年度	计入本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废品销售		53,097.92	
其他	98,741.68	40,027.35	98,741.68
合计	98,741.68	93,125.27	98,741.68

35. 营业外支出

项目	2025 年 1-8 月	2024 年度	计入本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2,133.67	
滞纳金、罚款与赔款	77,108.51	64,290.08	77,108.51
其他	91,119.75	71,668.11	91,119.75
合计	168,228.26	138,091.86	168,228.26

36. 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

项目	2025 年 1-8 月	2024 年度
当年所得税费用		69,356.90
递延所得税费用	-218,014.16	32,373,137.53

秦皇岛市清青环保设备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8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2025 年 1-8 月	2024 年度
合计	-218,014.16	32,442,494.43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目	2025 年 1-8 月	2024 年度
本期利润总额	-18,174,666.79	-124,021,124.78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4,543,666.70	-18,603,168.72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79.40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985,065.82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232,367.64	387,558.65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252,773.03	50,579,607.83
研究开发费加成扣除的纳税影响		-906,389.75
所得税费用	-218,014.16	32,442,494.43

37. 现金流量表项目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25 年 1-8 月	2024 年度
投标保证金	219,600.00	4,227,840.11
政府补助		309,586.00
往来款	19,581,901.00	53,836,042.46
其他	691,236.30	1,153,141.00
合计	20,492,737.30	59,526,609.57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25 年 1-8 月	2024 年度
管理费用、销售费用	3,957,415.80	7,852,228.55
投标、履约保证金	777,300.00	3,777,300.00
往来款	74,243,641.00	43,945,050.23
其他	191,350.12	396,120.69
合计	79,169,706.92	55,970,699.47

(2)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25 年 1-8 月	2024 年度
未终止确认的票据贴现款	5,053,324.00	1,040,000.00
合计	5,053,324.00	1,040,000.00

38.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目	2025 年 1-8 月	2024 年度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17,956,652.63	-156,463,619.21
加：资产减值准备	8,147,649.83	38,472,586.83
信用减值损失	-3,313,789.42	38,021,056.87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339,183.97	309,885.19
使用权资产折旧		
无形资产摊销	1,465,469.84	2,198,204.76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填列）		-172,428.05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填列）		2,133.67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填列）	611,879.62	4,893,874.78
投资损失（收益以“-”填列）		733,900.00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减少（增加以“-”填列）		32,700,158.78
递延所得税负债的增加（减少以“-”填列）	-218,014.16	-327,021.25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填列）	32,805,724.14	51,838,183.99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填列）	15,624,422.39	64,040,583.36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填列）	-90,898,127.77	-68,738,679.49

秦皇岛市清青环保设备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8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2025 年 1-8 月	2024 年度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3,392,254.19	-21,617,668.55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140,346.09	679,948.76
减: 现金的年初余额	679,948.76	8,583,410.50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 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60,397.33	-7,903,461.74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2025 年 8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现金	1,140,346.09	679,948.76
其中: 库存现金	39.20	49.2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140,306.89	679,899.56
现金等价物		
期末现金和现金等价物余额	1,140,346.09	679,948.76

(3)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项目	2025 年 8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理由
其他货币资金	1,070,411.49	1,521,411.41	诉讼被冻结
合计	1,070,411.49	1,521,411.41	—

六、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 关联方关系

(1) 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秦皇岛市清青环保设备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8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万元)	母公司对 本公司的 持股比例 (%)	母公司 对本公 司的表 决权比 例(%)
北京韩建河山管业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	施工总承包	39,131.80	99.90	99.90

(2) 其他关联方

其他关联方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李怀臣	董事长
李乔	经理
赵晓明	经理配偶

2. 关联担保情况

作为被担保方

担保方名称	担保金额 (万元)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 已经履行 完毕
北京韩建河山管业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	2025-1-12	2025-11-25	否

(续)

担保方名称	担保金额 (万元)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 已经履行 完毕
北京韩建河山管业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	2024-1-11	2025-1-11	是

3. 关联方资金拆借

拆入资金

关联方名称	2025年1月1日	本期拆入	本期归还	2025年8月31日
北京韩建河山管业股份有限公司	81,630,926.09	12,034,074.99	84,262,918.64	9,402,082.44
李怀臣	20,968,543.08	24,575,278.64		45,543,821.72

(续)

关联方名称	2024年1月1日	本期拆入	本期归还	2024年12月31日
北京韩建河山管业股份有限公司	73,619,357.91	97,284,641.78	89,273,073.60	81,630,926.09

关联方名称	2024年1月1日	本期拆入	本期归还	2024年12月31日
李怀臣	22,975,241.58	3,513,301.50	5,520,000.00	20,968,543.08

注：为了支持经营，韩建河山和李怀臣为公司提供资金支持，未约定明确借款期限，根据公司经营情况进行资金拆借和归还。

4. 关联方应收应付余额

(1) 应收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款	赵晓明	3,360,366.00	239,210.98	2,486,000.00	212,980.00

(2) 应付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5 年 8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应付款	北京韩建河山管业股份有限公司	9,402,082.44	81,630,926.09
其他应付款	李怀臣	45,543,821.72	20,968,543.08
其他应付款	李乔	12,245.00	

注：根据本公司与韩建河山、李怀臣 2025 年 8 月签署的债权债务抵消协议，三方一致同意，本公司将尚未偿还给韩建河山的往来款 24,575,278.64 元人民币直接支付给李怀臣，本公司尚未偿还给韩建河山的往来款为 9,402,082.44 元。

七、 承诺及或有事项

1. 重要承诺事项

截止 2025 年 8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承诺事项。

2. 或有事项

截止 2025 年 8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八、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止本财务报告报出日，本公司无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九、 其他重要事项

根据广西壮族自治区贵港市港北区人民法院的执行裁定书（（2024）桂 0802 执 3482 号之四），本公司与广西贵港钢铁集团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一案，判决本公司向广西贵港返还已支付的工程款 4,320 万元及占用工程款期间的利息（利息计算：以 4,320 万元为基数，从 2023 年 3 月 15 日起按年利率 3.45% 计至付清之日止），

秦皇岛市清青环保设备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8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说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本公司作为被执行人，被采取限制消费措施、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已执行内容：拆除本公司承包范围内的 2*108m 烧结烟气脱硫脱硝工程设备，该工程设备已拍卖成交，成交价格 5,311,484.00 元；划扣本公司银行存款 2,578,513.00 元，已执行款合计 7,889,997.00 元。执行人发现被执行人有可供执行财产的，可以再次申请执行。

秦皇岛市清青环保设备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十一月十日

